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增选董事

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核、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意提名牛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邓旭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开展大宗商业贸易业务提供相关业务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支持控股子公司开展主营业务的有力举措，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规划，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王建平、李春平